证券代码：001391　证券简称：国货航　公告编号：2026-013

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国货航”）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国货航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584,694,178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52,684,676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国货航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6,369,010,206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6,480,203,507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有关规定，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积极回报全体股东并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拟订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87元（含税）。公司现有总股本12,208,881,225股，以此计算预计共派发现金分红1,062,172,666.58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归母净利润的比例为41.09%。单个股东应得红利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计算，合计金额与分红总额产生的尾差，计入公司未分配利润或由公司统一处理。本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或公司财务实际支付）核算为准。公司2025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如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派息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分红方案指标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062,172,666.58	793,577,279.63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84,694,178	1,953,257,457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480,203,50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369,010,206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855,749,946.2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268,975,817.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855,749,946.21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注：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上市，上述计算口径仅为2024年度及2025年度数据。

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上市，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不适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关于其他风险警示的规定。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该方案与公司业绩水平、现金流状况相匹配，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长期战略规划，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该方案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公司2024年度、2025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0元、405,683,333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1.35%。

四、备查文件

1.2025年度审计报告；

2.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1391　证券简称：国货航　公告编号：2026-015

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国货航”）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事高管责任险的议案》，因公司董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保险具体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为了构建公司完善的履职风险保障体系，经审慎评估，公司拟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具体如下：

1.投保人：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范围为准）

3.赔偿限额：人民币50,000,000元

4.保险期间：12个月（具体期间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5.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30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6.提请股东会授权事项：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总裁及其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办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责任保险的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重新投保等事宜。本次授权期限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决策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购买董事高管责任险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均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记录；

2.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1391　证券简称：国货航　公告编号：2026-016

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经营情况，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拟定于2026年4月27日（星期一）15:00-16:30举办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陈松先生，董事、总裁李军先生，独立董事张晓东先生，副总裁兼总会计师李一川先生，副总裁郭世承先生，董事会秘书赵婧女士，保荐代表人葛伟杰先生，保荐代表人李中晋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有调整）。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提前访问https://ir.p5w.net/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此次活动交流期间，投资者仍可登录活动界面进行互动提问。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1391　证券简称：国货航　公告编号：2026-011

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货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4月9日在北京市顺义区天柱路29号院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3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5人，实际出席董事15人（其中，周治伟董事、熊伟董事、张晓东独立董事、杨武独立董事通过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有5位董事因另有公务，委托其他董事出席会议并表决，分别为张华董事委托李萌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肖烽董事委托李军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邓健荣董事和郑家驹董事委托周治伟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刘航独立董事委托任自力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会议由董事长陈松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2025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保持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中国航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中国航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松、张华、肖烽、李军、李萌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安全与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12.审议《关于购买董事高管责任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因全体董事均为本次责任险的被保险对象，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暂不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工作安排，决定暂不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召开时间等事宜将另行审议并通知。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还听取了《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报告》《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对2025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及公司各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其中，《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对2025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以及各独立董事的《2025年度述职报告》请见公司同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安全与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4.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记录；

5.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1391　证券简称：国货航　公告编号：2026-012

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2,208,881,22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7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货航	股票代码	00139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婧	李林	
办公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天柱路29号院	北京市顺义区天柱路29号院	
传真	/	/	
电话	010-61465888	010-61465888	
电子信箱	accdongmi@airchinacargo.com	accdongmi@airchinacargo.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国货航作为航空物流综合服务商，主营业务可分为航空货运服务、航空货站服务、综合物流解决方案三大板块。

（1）航空货运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市场导向、安全底线、服务为本、效益提升，持续优化运力投放与航线网络布局，创新销售模式、深耕核心客户，大力发展高附加值产品与高端货运服务，不断强化制度建设、人才保障、系统支撑与客户服务水平，全面提升公司货运经营效能。

（2）航空货站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货站能力建设，深化数字化转型与自动化升级，全面提升运营效能与服务品质，助力经营业绩稳步增长。

（3）综合物流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稳中求进、协同增效发展。合同物流依托航线运力资源优势，深化价值链延伸，业务规模稳步提升；跨境电商业务抢抓市场机遇，向综合物流服务商跃进；货运代理业务聚焦航线优化与效益挖潜，核心竞争力持续增强；电商零售平台协同内外资源，持续优化“电商+帮扶”可持续运营模式，切实将企业发展融入国家战略大局。

公司报告期内从事的主要业务情况详见本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9,952,962,908	27,618,399,131	8.45%	22,822,973,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842,678,697	24,603,636,501	9.10%	19,660,692,061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22,878,076,481	20,583,978,164	11.15%	14,918,685,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84,694,178	1,953,257,457	32.33%	1,153,435,9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22,199,080	1,936,984,984	30.21%	1,080,367,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6,594,843	3,115,437,838	36.63%	2,376,677,7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8	16.67%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8	16.67%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1%	9.44%	增加0.57个百分点	6.0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182,028,061	5,752,834,726	5,701,096,877	6,242,116,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8,823,319	661,353,790	595,776,727	748,740,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2,347,165	655,485,292	595,227,626	729,138,9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717,189	1,139,493,019	1,227,831,008	1,363,553,62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4,80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2,89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航空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9.40%	4,810,479,654	4,810,479,654	不适用	0
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3%	1,603,429,081	1,603,429,081	不适用	0
国泰航空中国货运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72%	1,308,823,530	1,308,823,530	不适用	0
朗星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29%	1,256,470,588	1,256,470,588	不适用	0
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76%	1,068,952,720	1,068,952,720	不适用	0
国改双百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国改双百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38%	534,476,360	534,476,360	不适用	0
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4%	248,996,897	0	不适用	0
国风投创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风投创新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02%	124,498,447	0	不适用	0
天津宇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8%	106,895,272	106,895,272	质押	53,838,261
国开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京津冀协同发展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0.61%	74,699,068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泰货运与朗星公司均为受国泰航空控制的企业；杭州双百与国风投创新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同受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控制，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或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股。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未参与融资融券或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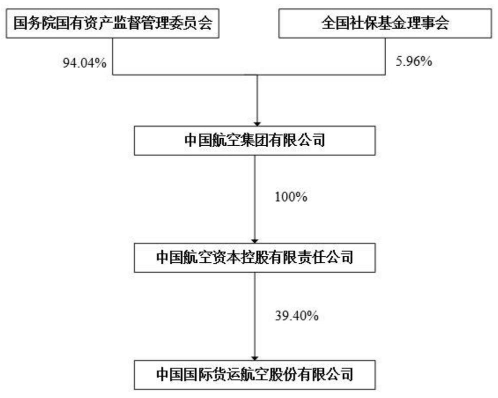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
94.04%
5.96%
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100%
中国航空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9.40%
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首次公开发行的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期于2025年1月28日届满，经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在初始公开发行规模基础上新增发行股票198,176,500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2,208,881,225股。具体详见公司2025年2月11日披露的《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2025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19,821,318股（占公司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总股本的0.16%）限售期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具体详见公司2025年6月25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3）报告期内，公司于2025年5月23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12,208,881,22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6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分红793,577,279.63元（含税）。2024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5年7月11日实施完毕。具体详见公司2025年7月4日披露的《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4）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获配股票限售期于2025年12月30日届满并上市流通，此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总数为660,588,760股，相关程序于2025年12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具体详见公司2025年12月29日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7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都科技”）于2026年4月8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减值准备情况的说明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5年末各项资产进行了清查、分析和评估，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按照资产或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金额计提减值准备。

2025年度，公司对相关资产计提信用损失准备合计90,392,902.11元，冲回资产减值准备合计23,330,696.77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明细如下：

单位：元

（一）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872,535.69	-5,784,027.4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2,770,905.80	99,496,303.6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49,460.62	-501,943.25
合计	90,392,902.11	93,210,332.97

（二）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608,244.76	6,799,604.64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9,938,941.53	46,981,549.61
合计	-23,330,696.77	53,781,154.25

注：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包含2025年前三季度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2025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佳都科技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2025-085）。

二、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事项将减少公司2025年度利润总额67,062,205.34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审议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资产价值及财务状况，同意上述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据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2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完善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董事薪酬标准

内部董事：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含职工董事），薪酬标准根据其具体职务及公司相关规定确定，且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外部董事：公司按月度发放固定津贴，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税前20万元。

独立董事：公司按月度发放固定津贴，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税前20万元。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分管工作范围和主要职责领取相应的薪酬，其中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2026年度高管薪酬区间参考历史与行业水平执行，具体金额根据年度考核结果、公司业绩完成率、个人履职评价等确定。

（三）其他

上述薪酬方案所载金额均为税前金额，上述薪酬及津贴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解聘等原因离任的，薪酬及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上述人员如因相关规定不领取津贴或其自行放弃津贴的，以相关规定或其本人意愿为准。

四、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陈娇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董事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陈娇、刘伟、刘佳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1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章程》主要修订内容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
1	第十九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是：人工智能算法软件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究开发；计算机硬件的研究、开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技术进出口；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广播电视及信号设备的安装；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电子产品零售；跨地区增值电信服务（业务种类以《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载明内容为准）	第十九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是：人工智能算法软件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究开发；计算机硬件的研究、开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技术进出口；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广播电视及信号设备的安装；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电子产品零售

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本次修改《公司章程》事项尚须获得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须取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最终核准和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6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818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届时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3,859,926.80元，2025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288,231,859.83元。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余额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818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2026年4月8日，公司总股本为2,132,599,261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6,366,920股后，应分配股份数为2,126,232,34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7,392,580.55元（含税），占2025年度归母净利润的10%。如在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见下表：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7,392,580.55	0	39,484,631.62
回购注销总额（元）	44,595,517.88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3,859,926.80	-114,877,803.69	394,737,678.09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288,231,859.8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6,877,212.1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44,595,517.8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51,239,933.7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01,472,730.0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67.09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2025年5月12日，公司完成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用途由“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的10,204,924股公司股份的注销，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注销股份对应回购均价为4.37元/股，涉及金额为4,459.55万元，计入公司2025年度回购注销总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7日、2025年5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佳都科技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佳都科技关于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二、2025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73,859,926.80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17,392,580.55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10%，低于30%，具体原因如下：

（一）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公司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127,986,054.09元，同比增长27.4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3,859,926.80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扭亏为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185,835.98元，同比增长19.88%。为有效推动公司战略目标和生产经营计划的顺利实现，保障公司长久持续发展，增强公司给予投资者长期、持续回报的能力，结合行业特点及公司自身发展对资金需求较大的情况，公司拟将自有资金优先用于支持公司发展。

（二）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继续用于公司业务发展、中标项目建设及研发投入，以保障公司未来业务规划顺利推进，补充公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支持公司产品研发及市场拓展，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巩固公司行业地位。

（三）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在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之后、年度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之前，公司会积极召开公司业绩说明会，就利润分配相关事项与广大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公司将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股东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股东会召开时将将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股东决策提供便利，并将按股东持股比例分段统计表决情况并公告。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聚焦主业，努力提升经营业绩与质量，以切实的经营成果保障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水平，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利润完成情况、现阶段的发展水平、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兼顾分红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努力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上述预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名称简称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佳都智通	436,500.00	256,316.67	是	否
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华之源	120,000.00	56,516.34	是	否
广州华佳软件有限公司	华佳软件	8,000.00	1,622.29	是	否
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新科	134,000.00	109,763.61	是	否
广州佳都技术有限公司	佳都技术	116,500.00	44,993.23	是	否
广州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佳众联	4,000.00	834.77	是	否
广东方纬科技有限公司	方纬科技	100	16.66	是	否
广州佳都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佳都电子	75,000.00	28,667.32	是	否
长沙佳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佳都	1,000.00	241.00	是	否
广州佳都佳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佳智信息	30,000.00	0.00	是	否
云创慧途（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云创慧途	1,000.00	0.00	是	否
佳控智能交通系统（广东）有限公司	佳控智能	1,700.00	0.00	是	否
青岛佳都微联信号系统有限公司	佳都微联	8,700.00	0.00	是	否
合计		936,500.00	498,971.89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936,5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18.7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 被担保人：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佳都科技”）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 担保金额：本次为年度预计担保，金额不超过93.65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9.90亿元。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人佳都智通、华之源、重庆新科、佳都技术、方纬科技、佳都电子、长沙佳都、佳都微联的资产负债率超70%。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49.9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3.27%。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2026年度预计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1、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情况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提高公司运作效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110.00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保函、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供应链金融等，并对其中88.00亿元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含已生效未到期额度）。其中公司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上（含）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89.18亿元，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4.47亿元。担保形式包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按对其持股比例承担担保责任）、子公司间相互担保，以及子公司以质押产品为自己担保，具体融资和担保期限、实施时间等按与相关金融机构最终商定的内容和方式执行。

公司控股子公司内部可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但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公司授权董事长或财务总监莫绣春女士在上述额度内，可对各公司的授信和担保额度进行调剂使用，如在年中有新增控股子公司，对新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也可在上述担保总额度范围内使用担保额度。同时授权各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公司财务总监莫绣春女士审批各公司具体的授信和担保事宜，并代表各公司与金融机构签署上述授信和担保事宜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2、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厂商信用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佳都技术有限公司因业务开展需要向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6,500万元固定循环信用额度，公司对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因业务开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佳都技术有限公司向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分别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1亿元、2亿元的固定循环信用额度，上述信用额度在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通用，账期45天，公司对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授信和担保事项及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签订的授信和担保均视同有效，并且担保和授信合同的有效期遵循已签订的公司担保和授信合同的条款规定。在上述授信和担保额度范围内，各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单次或逐笔签订具体授信和担保协议。

（二）内部决策程序

本次担保事项属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已经公司2026年4月8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70%									
佳都科技	佳都智通	100%	83.16%	256,316.67	436,500.00	55.35%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起12个月内	否	否
	华之源	100%	78.62%	56,516.34	120,000.00	15.22%		否	否
	重庆新科	100%	75.22%	109,763.61	134,000.00	16.99%		否	否
	佳都技术	100%	82.41%	44,993.23	116,500.00	14.77%		否	否
	方纬科技	90%	161.16%	16.66	100	0.01%		否	否
	佳都电子	100%	94.71%	28,667.32	75,000.00	9.51%		否	否
	长沙佳都	100%	70.49%	241.00	1,000.00	0.13%		否	否
	佳都微联	60%	77.60%	0.00	8,700.00	1.10%		否	否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									
佳都科技	华佳软件	100%	62.92%	1,622.29	8,000.00	1.01%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起12个月内	否	否
	佳控智能	40%	48.25%	0.00	1700	0.22%		否	否
	佳智信息	100%	46.91%	0.00	30,000.00	3.80%		否	否
	佳众联	100%	43.39%	834.77	4,000.00	0.51%		否	否
	云创慧途	70%	30.19%	0.00	1,000.00	0.13%		否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佳都智通	全资子公司	佳都科技持股100%	91440101755594580F
法人	华之源	全资子公司	佳都科技持股100%	91440000754523254G
法人	华佳软件	全资子公司	华之源持股51%；佳都智通持股49%	91440101MA5AWX5018
法人	重庆新科	全资子公司	佳都智通持股99%；佳都科技持股1%	91500107MA5UATHL7B
法人	佳都技术	全资子公司	华之源持股100%	914401017955065498
法人	佳众联	全资子公司	佳都科技持股99%；重庆新科持股1%	91440101718132264U
法人	方纬科技	控股子公司	佳都科技持股90%	914401057475525402
法人	佳都电子	全资子公司	佳都科技持股99%；佳都智通持股1%	91440101MA9Y1A4U86
法人	长沙佳都	全资子公司	佳都科技持股100%	91430100MA4QB03FX9
法人	佳智信息	全资子公司	佳都技术100%	91440106MAEMR5UK86
法人	云创慧途	控股子公司	佳都科技持股70%	91440112MAD40N9P94
法人	佳控智能	控股子公司	佳都科技持股40%，为第一大股东，根据其公司章程中关于表决权的约定，佳都科技可以控制佳控智能	91441900MAE1FXLRX1
法人	佳都微联	控股子公司	华之源持股60%	91370212MA3PBL2565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佳都智通	890,611.99	740,639.68	145,094.59	807,006.67	5,907.98
华之源	396,649.88	311,857.93	62,693.93	318,268.23	7,919.80
华佳软件	110,165.53	69,317.64	40,847.88	49,943.18	12,894.10
重庆新科	317,179.43	238,594.36	78,585.08	348,801.80	3,020.37
佳都技术	125,619.11	103,526.45	22,092.65	195,315.72	912.10
佳众联	30,165.26	13,089.18	17,076.08	24,785.44	883.51
方纬科技	1,340.59	2,160.55	-819.96	664.54	-986.78
佳都电子	230,442.53	218,241.93	12,200.60	119,760.40	97.14
长沙佳都	8,686.03	6,122.45	2,563.58	5,351.32	-577.16
佳智信息	1,887.94	885.56	1,002.38	2,155.63	2.38
云创慧途	1,961.37	592.04	1,369.33	676.38	-713.96
佳控智能	20,766.18	10,018.99	10,747.19	13,192.57	772.18
佳都微联	13,318.37	10,334.75	2,983.62	15,487.49	754.44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以上被担保全资/控股子公司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签订的授信和担保均视同有效，在上述授信和担保额度范围内，各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单次或逐笔签订具体授信和担保协议。如上述担保额度或范围发生调整的，公司将及时披露进展情况。授权各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公司财务总监莫绣春女士审批各公司具体的授信和担保事宜，并代表各公司与金融机构、厂商签署上述授信和担保事宜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担保协议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满足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经营与发展需要，有利于保障各全资/控股子公司的稳健运营，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及长期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被担保全资/控股子公司具备相应的债务偿还能力。本次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的事项于2026年4月8日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授权各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公司财务总监莫绣春女士审批各公司具体的授信和担保事宜，以及代表各公司与金融机构签署上述授信和担保事宜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批通过的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93.65亿元（包括银行授信担保88.00亿元、厂商信用担保5.6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118.74%；公司及子公司已签署担保合同且尚在履行中的担保金额为80.21亿元（包括银行授信担保金额74.56亿元、厂商信用担保5.65亿元），其中，已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49.90亿元（包括银行授信担保余额47.62亿元及厂商担保余额2.28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63.27%。

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及涉及诉讼担保。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